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96號

電話：(02) 2551-521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10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3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3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6~77		六~三一
(七)	關係人交易	78~82		三二
(八)	質抵押之資產	82		三三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2		三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83		三五
(十二)	其 他	83~86		三六~三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三八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6~87、88~9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6~87、88~98		
3.	大陸投資資訊	87、99~100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1~12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水泥業務之主要客戶銷貨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水泥銷售業務，其中 107 年度來自水泥業務之銷售金額為 984,063 仟元，佔營業收入之比例為 82%，由於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水泥業務之銷售對象較為集中，且給予部分主要客戶較長之授信期間，考量與此類主要客戶之交易金額重大，且週轉天數較長，因此將該類型之主要客戶交易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之說明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二四。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重大交易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本會計師瞭解相關水泥業務內部控制，據以設計因應該風險之相關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本會計師取得主要客戶提單訂發欠明細，並選取適當樣本，檢視銷售水泥登記卡及出廠單等文件，以確認銷貨交易之真實性。
3. 本會計師針對主要客戶執行比較本年度和以前年度營業收入變化、毛利率波動變化及應收帳款週轉天數與授信條件差異分析，並評估合理性。
4. 向水泥業務之主要客戶發出銷售函證，並針對未回函者執行替代性查核程序，以確認水泥銷售收入是否真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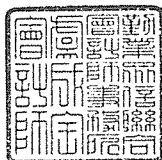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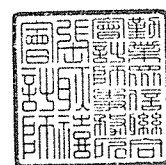
會計師 虞 成 全

虞成全



會計師 張 耿 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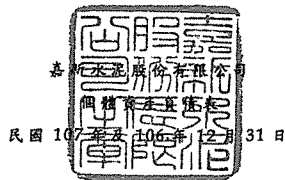
張耿禧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7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四及六）	\$ 712,308	3	\$ 494,481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七及三一）	622,217	3	161,719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八及三一）	1,028,876	4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九及三一）	-	-	1,334,091	6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三、四、五、十一及二四）	195,059	1	147,797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三、四、五、十一及二四）	70,949	-	34,554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四、五、二四及三二）	8,462	-	8,105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四及十二）	7,033	-	6,67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四及三二）	177,631	1	186,713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三）	12,213	-	32,512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八）	3,837	-	13,45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四）	811,739	3	1,132,026	5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650,324	15	3,552,127	1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八及三一）	6,383,749	26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九及三一）	-	-	5,447,420	24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	-	116,56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三、四及十五）	13,603,913	54	12,282,701	5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六）	1,099,989	4	1,227,458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七）	270,128	1	271,36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80,107	-	87,629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四及十八）	7,451	-	7,321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四及三三）	11,320	-	11,45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2,153	-	1,86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458,810	85	19,453,776	85
1XXX	資 產 總 計	\$ 25,109,134	100	\$ 23,005,90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九）	\$ 452,000	2	\$ 727,000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九）	304,835	1	109,882	1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三、四及二四）	5,521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2,151	-	2,783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91,001	-	94,031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98,601	1	37,309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68,235	-	58,372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三二）	23,756	-	24,88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32,249	-	41,045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二一）	-	-	5,801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二）	519,000	2	320,000	1
2399	存入保證金—流動	2,940	-	76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600,289	6	1,421,867	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九及三二）	4,332,178	17	3,945,685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113,618	1	78,02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19,682	-	21,879	-
2645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23,555	-	26,65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489,033	18	4,072,250	18
2XXX	負債總計	6,089,322	24	5,494,117	24
權益（附註二三）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7,747,805	31	7,747,805	34
3200	資本公積	703,931	3	642,168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73,636	8	1,984,116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46,051	10	2,451,573	11
3350	未分配盈餘	5,252,354	21	4,638,766	2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672,041	39	9,074,455	39
3400	其他權益	2,082,579	8	1,196,784	5
3500	庫藏股票	(1,186,544)	(5)	(1,149,426)	(5)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9,019,812	76	17,511,786	76
3XXX	權益總計	19,019,812	76	17,511,786	7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5,109,134	100	\$ 23,005,90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明倫

經理人：郭士鉅

會計主管：莊淑卿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四及三二）				
4100	銷貨收入	\$ 984,063	82	\$ 877,236	75
4300	租賃收入	4,537	-	4,423	-
4600	勞務收入	25,760	2	28,447	2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189,686</u>	<u>16</u>	<u>263,117</u>	<u>23</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204,046</u>	<u>100</u>	<u>1,173,223</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二五及三二）				
5110	銷貨成本	(1,017,232)	(84)	(900,477)	(77)
5300	租賃成本	(1,692)	-	(1,754)	-
5600	勞務成本	(24,463)	(2)	(26,826)	(2)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u>(153,211)</u>	<u>(13)</u>	<u>(198,009)</u>	<u>(17)</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196,598)</u>	<u>(99)</u>	<u>(1,127,066)</u>	<u>(96)</u>
5900	營業毛利	<u>7,448</u>	<u>1</u>	<u>46,157</u>	<u>4</u>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利益（附註四）	(816)	-	(1,054)	-
592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四）	<u>-</u>	<u>-</u>	<u>-</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6,632</u>	<u>1</u>	<u>45,103</u>	<u>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及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12,133)	(1)	(11,245)	(1)
6200	管理費用	(167,376)	(14)	(146,756)	(1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十一）	<u>(910)</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80,419)</u>	<u>(15)</u>	<u>(158,001)</u>	<u>(1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6900	營業淨損	(\$ 173,787)	(14)	(\$ 112,898)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四、二五及三二)	322,555	27	100,717	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四、十八、二五及三二)	89,719	7	(80,598)	(7)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四及二五)	(73,744)	(6)	(69,546)	(6)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06,246	50	1,125,287	9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44,776	78	1,075,860	9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770,989	64	962,962	82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六)	(71,234)	(6)	(67,764)	(5)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99,755	58	895,198	77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二、二三及二六)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59)	-	(1,48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77,497	40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	金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198,844	16	\$ 23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1,671</u>	<u>-</u>	<u>252</u>	<u>-</u>
83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u>677,753</u>	<u>56</u>	<u>(1,210)</u>	<u>-</u>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765	1	(525,359)	(45)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219,936	19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2,882,142	24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1,197</u>	<u>-</u>	<u>67,665</u>	<u>6</u>
8360		<u>6,962</u>	<u>1</u>	<u>2,644,384</u>	<u>225</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684,715</u>	<u>57</u>	<u>2,643,174</u>	<u>225</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384,470</u>	<u>115</u>	<u>\$ 3,538,372</u>	<u>30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09</u>		<u>\$ 1.39</u>	
9810	稀 釋	<u>\$ 1.09</u>		<u>\$ 1.3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剛綸



經理人：祁士鉅



會計主管：莊淑卿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70,989	\$ 962,96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1,725	198,85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10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之淨利益	(58,274)	(64,578)
A20900	利息費用	73,744	69,546
A21200	利息收入	(25,576)	(20,327)
A21300	股利收入	(287,940)	(55,252)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利益份額	(606,246)	(1,125,287)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3,448)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50,293
A239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 現利益	816	1,054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41,263)	78,48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0,200)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58,168)	-
A31130	應收票據	(48,626)	38,273
A31150	應收帳款	(35,941)	(1,48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7)	(3,59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75	412,82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355	(7,432)
A31200	存 貨	20,299	26,052
A31230	預付款項	9,617	23,077
A32125	合約負債	(280)	-
A32130	應付票據	(632)	(85)
A32150	應付帳款	(3,030)	(2,64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1,292	(46,984)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1,223	5,679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28)	(191,207)
A32210	預收款項	-	1,35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456)	(27,68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73,472)	278,23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74,031)	(\$ 71,27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1,341)	(10,32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78,844)	196,6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59)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20,201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20,000)	(182,00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5,780	67,62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077)	(3,993)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0)	-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570)	-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32,783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686,06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20,422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56)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360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971	(971)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4,743	16,328
B07600	收取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利	258,982	302,308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287,940	55,25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3,805	(278,5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727,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75,000)	-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94,953	109,88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85,493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832,936)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922)	(766)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37,118)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87,390)	(154,95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0,016	(151,77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2,850	(86,078)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7,827	(319,74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4,481	814,22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12,308	\$ 494,4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剛倫



經理人：祁士鉅



會計主管：莊淑卿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 43 年 12 月，成立時資本額為 24,000 仟元，歷年來利用現金、未分配盈餘及資產重估增值等轉增資，目前核定資本總額為 15,000,00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7,747,805 仟元。所營事業包括：水泥製造業；建材批發業；建材零售業；非金屬礦業；預拌混凝土製造業；國際貿易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不動產租賃業；都市更新重建業及倉儲業。

本公司股票自 58 年 11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494,481	\$ 494,481	註 1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32,026	1,132,026	註 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91,165	391,165	註 1
質抵押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455	11,455	註 1
股票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560	497,672	註 2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3,820	123,820	-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7,990	7,990	註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2,046	352,046	註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982,045	982,045	註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5,447,420	5,447,420	註 5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909	29,909	-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 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1,719	\$ -	\$ -	\$ 161,719	\$ -	\$ -	
加：自備供出售（IAS 39）重分類 — 107年1月1日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52,046	-	352,046	27,808	(27,808)	(註 3)
減：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IFRS 9）	-	(7,990)	-	(7,990)	2,706	(2,706)	(註 4)
	161,719	344,056	-	505,775	30,514	(30,5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加：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IAS 39）重分類	-	7,990	-	7,990	-	-	(註 4)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明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再衡量	\$ -	\$ 6,429,465	\$ -	\$ 6,429,465	\$ -	\$ -	(註 5)
	-	116,560	381,112	497,672	100,516	280,596	(註 2)
	-	6,554,015	381,112	6,935,127	100,516	280,5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2,029,127	-	2,029,127	-	-	(註 1)
	-	2,029,127	-	2,029,127	-	-	
合計	\$ 161,719	\$ 8,927,198	\$ 381,112	\$ 9,470,029	\$ 131,030	\$ 250,082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282,701	\$ 105,189	\$ 12,387,890	\$ 152,398	(\$ 47,209)	(註 6)

註 1：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項（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註 2：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381,112 仟元。

本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100,516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00,516 仟元。

註 3：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本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27,808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27,808 仟元。

註 4：原依 IAS 39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本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2,706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2,706 仟元。

註 5：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本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別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註 6：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因追溯適用 IFRS9，合併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調整增加 105,189 仟元，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47,209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52,398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追溯適用 IFRS 15 對本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負債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18)	重分類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15)
合約負債	\$ -	\$ 5,801	\$ 5,801
加：自預收款項 (IAS18)	<u>5,801</u>	<u>(5,801)</u>	<u>-</u>
重分類 (附註二一)			
負債影響		<u>\$ -</u>	

本公司於 107 年若依 IAS 18 處理，IFRS 15 下應有之項目及餘額調整改按 IAS 18 處理之影響數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減少	(\$ 5,521)
預收款項增加	<u>5,521</u>
	<u>\$ -</u>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修正追溯適用 IFRS 16，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除預計適用下述權宜作法(2)者外，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107 年底認列之虧損性租賃合約負債準備將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使用權資產，而不依 IAS 36 評估減損。
- (3)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4)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5)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調整	帳面金額
應收租賃款—流動	\$ -	\$ 41,939	\$ 41,939
應收租賃款—非流動	-	1,316,291	1,316,291
使用權資產	-	19,959	19,95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949	2,949
資產影響	<u>\$ -</u>	<u>\$ 1,381,138</u>	<u>\$ 1,381,138</u>
租賃負債—流動	\$ -	\$ 46,337	\$ 46,33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331,852	1,331,852
負債影響	<u>\$ -</u>	<u>\$ 1,378,189</u>	<u>\$ 1,378,189</u>
保留盈餘	\$ -	\$ 2,949	\$ 2,949
權益影響	<u>\$ -</u>	<u>\$ 2,949</u>	<u>\$ 2,949</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所有權益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物料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

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項（不含應收退稅款）、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

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3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

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水泥之銷售由於水泥於交付至特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產品損壞變質之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於交貨前所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於商品交貨後轉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認列或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4. 連結稅制

本公司及子公司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其會計處理係將合併基礎之當年度

及遞延所得稅與子公司個別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彙總金額之差額，於本公司合併調整，相關之撥補及撥付金額以當期所得稅資產或當期所得稅負債列帳。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預期信用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一。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50	\$ 67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11,258	379,612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	46,986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	67,205
	<u>\$ 712,308</u>	<u>\$ 494,48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商業本票	-	0.37%~0.38%
銀行存款	0.001%~0.37%	0.001%~1.74%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股票	\$ -	\$ 131,810
— 國外上市股票	-	-
— 國外基金受益憑證	-	29,909
	<u>\$ -</u>	<u>\$ 161,719</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股票	\$ 245,600	\$ -
— 國外上市股票	114,149	-
— 國外基金受益憑證	262,468	-
	<u>\$ 622,217</u>	<u>\$ -</u>

本公司所持有之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以下稱“台泥”）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截至107年12月31日分別持有6,888,651股及187,000,005股，金額分別為245,236仟元及6,657,201仟元，因市場波動所揭露之其他價格風險及敏感度分析請參閱附註三一。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u>權益工具投資—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 1,028,876</u>
<u>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5,852,428
未上市（櫃）股票	531,321
	<u>\$ 6,383,749</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投資標的，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九及十。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 1,086,865
國外投資	
－上市股票	<u>247,226</u>
	<u>\$ 1,334,091</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u>\$ 5,447,420</u>

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支持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泥”）及 T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共同以協議計畫方式私有化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泥國際”）公開對所有計畫股東提出之要約案，並選擇以每一股“台泥國際”普通股交換 0.42 股“台泥”新發行之普通股，台泥國際已於 106 年 9 月 18 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註銷股份及進行減資並於 106 年 11 月 10 日獲得開曼法院會議批准私有化議案，另台泥已於 106 年 11 月 6 日經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增資發行新股受讓台泥國際股份，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交換基準日將所持有之台泥國際 8,829,262 股以交換取得台泥 3,708,290 股，交易總金額為新台幣 127,194 仟元，106 年度因交換台泥股份所產生之淨利益為 22,884 仟元。所取得之台泥股份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經董事會決議，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以所持有之台泥股份 201,536,685 股，以實物分配予股東，本公司共取得 149,449,120 股，金額 5,410,059 元，帳入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非流動，該交易並經投審會經審一字第 10600355480 號函核准在案。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116,560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累計減損為 100,516 仟元。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97,029

\$ 148,403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1,970)

(606)

\$ 195,059

\$ 147,797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1,666

\$ 35,725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717)

(1,171)

\$ 70,949

\$ 34,554

(一) 應收票據

107 年度

本公司對應收票據之平均兌現天數為 30 至 90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票據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票據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票據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經濟景氣指標。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尚未發生無法回收之應收票據，本公司對於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至 90 天，並未對逾期應收帳款加計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客戶授信管理辦法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評等經本公司進行徵信評等作業後，交由權責主管評估並授予額度。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對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測。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90 天	逾 91 ~ 360 天	逾 超過 1 年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74%	5%	10%	0%	
總帳面金額	\$ 255,946	\$ 9,662	\$ 3,087	\$ -	\$ 268,69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1,895</u>)	(<u>483</u>)	(<u>309</u>)	-	(<u>2,687</u>)
攤銷後成本	<u>\$ 254,051</u>	<u>\$ 9,179</u>	<u>\$ 2,778</u>	<u>\$ -</u>	<u>\$ 266,008</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期初餘額 (IAS 39)	\$ 1,777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 (IFRS 9)	1,777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365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u>455</u>)
期末餘額	<u>\$ 2,687</u>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轉列催收款，並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90 天至 36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並無已逾期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 184,128
0~90 天	-
90 天以上	-
合 計	<u>\$ 184,12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礎進行之帳齡分析。

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催 收 款		合 計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999	\$ -	\$ 778	\$ -	\$ -	\$ -	\$ 1,777
本期重分類	-	(393)	-	393	-	-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606	\$ -	\$ 1,171	\$ -	\$ -	\$ -	\$ 1,777

十二、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 6,921	\$ 6,088
其 他	112	587
	<u>\$ 7,033</u>	<u>\$ 6,675</u>

107 年度

本公司帳列之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利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本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0%。

106 年度

本公司帳列之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利息，由歷史經驗顯示此部分款項並無無法收回之情事，且經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並無認列備抵呆帳之情形。

十三、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成 品	\$ 11,387	\$ 31,734
物 料	826	778
	<u>\$ 12,213</u>	<u>\$ 32,512</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17,232 仟元及 900,477 仟元。

十四、其他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811,739	\$ 1,132,026
<u>非流動</u>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1,320	\$ 11,455

- (一)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原依 IAS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依 IFRS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其他金融資產其重分類資訊，請參閱附註三。
- (二) 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建置信用評等資料庫，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信用評等資料除採用可得之獨立評等機構評等資訊外，亦就無外部評等資訊之項目參酌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給予適當內部評等。本公司考量交易對象之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其他金融資產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07年12月31日，本公司評估其他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0%。
- (三) 受限制銀行存款係為本公司提供之履約保證，請參閱附註三三。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利率區間</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00%~3.01%	1.045%~1.74%
受限制銀行存款	0.77%~1.065%	0.77%~1.065%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3,047,094	\$ 11,674,995
投資關聯企業	556,819	607,706
	<u>\$ 13,603,913</u>	<u>\$ 12,282,701</u>

(一)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789,362	\$ 1,688,647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501,154	5,001,338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712,670	3,738,729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252,888	67,571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17,442	214,654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58,841	444,348
藍鈞股份有限公司	84,000	84,063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u>1,780,163</u>	<u>1,585,071</u>
	14,196,520	12,824,421
減：轉列庫藏股（附註二三）	(<u>1,149,426</u>)	(<u>1,149,426</u>)
	<u>\$13,047,094</u>	<u>\$11,674,995</u>

	所 有 權 及	表 決 權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9.87%	49.87%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7.18%	87.18%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藍鈞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74.16%	74.16%

1. 本公司已於 106 年 9 月 14 日及 107 年 3 月 16 日分別增加投入資本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82,000 仟元及 420,000 仟元。
2.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 月 11 日增加投入資本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仟元。
3. 107 及 106 年度子公司配發現金股利予本公司，現金股利分別為 258,982 仟元及 302,308 仟元。

4. 107 及 106 年度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之現金股利於帳上沖銷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並調整資本公積一庫藏股之金額分別為 59,787 仟元及 23,914 仟元。
5.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LDC ROME HOTELS S.R.L.	\$ 423,215	\$ 444,624
個別不具重大之關聯企業	<u>133,604</u>	<u>163,082</u>
	<u>\$ 556,819</u>	<u>\$ 607,706</u>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LDC ROME HOTELS S.R.L.	40.00% 40.0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八之附表九「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本公司對上列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衡量。

LDC ROME HOTELS S.R.L.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709,288	\$ 708,737
非流動資產	1,923,998	2,040,753
流動負債	(505,167)	(569,635)
非流動負債	(1,070,080)	(1,068,295)
權 益	<u>\$ 1,058,039</u>	<u>\$ 1,111,560</u>
本公司持股比例	40.00%	40.00%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u>\$ 423,215</u>	<u>\$ 444,624</u>
投資帳面金額	<u>\$ 423,215</u>	<u>\$ 444,624</u>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 621,933	\$ 538,324
本期淨損	(42,445)	(63,718)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42,445)</u>	<u>(\$ 63,718)</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23,378)	(\$ 7,166)
其他綜合損益	1,142	-
綜合損益總額	<u>(\$ 22,236)</u>	<u>(\$ 7,166)</u>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物	雜 項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69	\$ 582,099	\$ 14,084	\$ 2,675,399	\$ -	\$ 3,276,251
增 添	-	-	-	3,429	-	3,429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669</u>	<u>\$ 582,099</u>	<u>\$ 14,084</u>	<u>\$ 2,678,828</u>	<u>\$ -</u>	<u>\$ 3,279,680</u>
<u>重估增值</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2,562	\$ 487	\$ -	\$ -	\$ 23,049
處 分	-	-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2,562</u>	<u>\$ 487</u>	<u>\$ -</u>	<u>\$ -</u>	<u>\$ 23,04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63,789	\$ 14,097	\$ 1,299,771	\$ -	\$ 1,877,657
折舊費用	-	45,070	80	152,464	-	197,614
重分類	-	(50,593)	-	50,593	-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558,266</u>	<u>\$ 14,177</u>	<u>\$ 1,502,828</u>	<u>\$ -</u>	<u>\$ 2,075,271</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669</u>	<u>\$ 46,395</u>	<u>\$ 394</u>	<u>\$ 1,176,000</u>	<u>\$ -</u>	<u>\$ 1,227,458</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69	\$ 582,099	\$ 14,084	\$ 2,678,828	\$ -	\$ 3,279,680
增 添	-	-	-	-	13,020	13,020
處 分	-	-	(390)	-	-	(390)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669</u>	<u>\$ 582,099</u>	<u>\$ 13,694</u>	<u>\$ 2,678,828</u>	<u>\$ 13,020</u>	<u>\$ 3,292,310</u>
<u>重估增值</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2,562	\$ 487	\$ -	\$ -	\$ 23,049
處 分	-	-	-	-	-	-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2,562</u>	<u>\$ 487</u>	<u>\$ -</u>	<u>\$ -</u>	<u>\$ 23,04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58,266	\$ 14,177	\$ 1,502,828	\$ -	\$ 2,075,271
折舊費用	-	15,907	80	123,417	1,085	140,489
處 分	-	-	(390)	-	-	(390)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574,173</u>	<u>\$ 13,867</u>	<u>\$ 1,626,245</u>	<u>\$ 1,085</u>	<u>\$ 2,215,370</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669</u>	<u>\$ 30,488</u>	<u>\$ 314</u>	<u>\$ 1,052,583</u>	<u>\$ 11,935</u>	<u>\$ 1,099,989</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4 至 15 年
運輸設備	2 至 10 年
雜項設備	4 年
租賃改良物	
辦公樓	15 至 24 年
機 房	7 至 30 年
其 他	3 至 24 年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度	106年度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277,135	\$ 277,135
增 添	-	-
期末餘額	<u>\$ 277,135</u>	<u>\$ 277,13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期初餘額	\$ 5,771	\$ 4,535
折舊費用	<u>1,236</u>	<u>1,236</u>
期末餘額	<u>\$ 7,007</u>	<u>\$ 5,771</u>
<u>淨 額</u>		
期初淨額	<u>\$ 271,364</u>	<u>\$ 272,600</u>
期末淨額	<u>\$ 270,128</u>	<u>\$ 271,364</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辦公樓	14 至 15 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及採現金流量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 311,236	\$ 277,849
折 現 率	8.22%	6.59%

十八、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留抵稅額	\$ 1,502	\$ 10,625
其 他	<u>2,335</u>	<u>2,829</u>
	<u>\$ 3,837</u>	<u>\$ 13,454</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u>\$ 7,451</u>	<u>\$ 7,321</u>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設備款	\$ -	\$ 971
礦區補償費	-	-
其 他	<u>2,153</u>	<u>897</u>
	<u>\$ 2,153</u>	<u>\$ 1,868</u>

本公司為取得採礦權所支付之礦區補償費，因考量近年環境保護意識抬頭及礦業法修正在即，致使未來開發有不確定性因素，本公司於106年度扣除向第三方收取之轉讓補償金20,000仟元，後全數提列減損，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五）。

十九、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u>\$ 452,000</u>	<u>\$ 727,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分別為0.96%-1.03%及0.95%-1.05%。

（二）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305,000	\$ 11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65</u>)	(<u>118</u>)
	<u>\$ 304,835</u>	<u>\$ 109,882</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保證／承兌機構	107年12月31日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大慶票券	\$ 142,000	(\$ 64)	\$ 141,936	1.04%	無
兆豐票券	100,000	(22)	99,978	1.02%	無
中華票券	63,000	(79)	62,921	1.04%	無
	<u>\$ 305,000</u>	<u>(\$ 165)</u>	<u>\$ 304,835</u>		

保證／承兌機構	106年12月31日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大慶票券	<u>\$ 110,000</u>	<u>(118)</u>	<u>\$ 109,882</u>	1.04%	無

(三)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4,751,178	\$ 4,265,685
無擔保借款	100,000	-
小計	4,851,178	4,265,685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519,000)	(320,000)
長期借款	<u>\$ 4,332,178</u>	<u>\$ 3,945,685</u>

本公司之借款包括：

	到期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第一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103年11月28日起為期7年，總額度為1,000,000千元，本金自首次動撥日起第24個月屆滿起每半年為一期，分10期攤還本金。	110.11.28	\$ 600,000	\$ 800,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106年12月28日起為期7年，總額度為1,500,000千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本金半數自首次動撥日起屆滿24個月開始攤還，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	113.12.28	1,255,000	824,829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104年3月2日起為期5年，總額度為600,000千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本金半數自首次動撥日起屆滿24個月開始攤還，已於106年8月提前清償288,000千元，餘額到期一次支付。	109.03.02	296,348	296,300

(接次頁)

(承前頁)

	到 期 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永豐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4 年 9 月 11 日起為期 5 年，總額度為 480,000 仟元，本金半數自第 3 年起，每半年分期償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 (已於 107 年 9 月提前清償 319,924 仟元)	109.09.11	\$ 479,830	\$ 599,728
永豐銀行中期信用借款，自 107 年 5 月 28 日起為期 3 年，總額度為 300,000 仟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	110.5.28	100,000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4 年 12 月 23 日起為期 5 年，總額度為 1,031,250 仟元，分三期攤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	109.12.23	920,000	92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6 年 12 月 28 日起為期 7 年，總額度為 1,200,000 仟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本金半數自首次動撥日起屆滿 24 個月開始攤還，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	113.12.28	<u>1,200,000</u>	<u>824,828</u>
銀行借款總額		<u>\$ 4,851,178</u>	<u>\$ 4,265,685</u>
利率區間		1.30%~1.49%	1.30%~1.49%

上述借款之關係人提供擔保情形及抵質押品，請參閱附註三二及三三。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 2,151</u>	<u>\$ 2,783</u>
<u>應付帳款</u>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 91,001</u>	<u>\$ 94,031</u>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一、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金及獎金	\$ 44,527	\$ 34,237
應付利息	1,353	1,640
應付勞務費	1,747	3,221
應付設備款	8,127	8,184
應付稅捐	460	485
其 他	12,021	10,605
	<u>\$ 68,235</u>	<u>\$ 58,372</u>
預收款項		
預收貨款	<u>\$ -</u>	<u>\$ 5,801</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6,896)	(\$ 103,41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77,214</u>	<u>81,539</u>
提撥短絀	(<u>19,682</u>)	(<u>21,879</u>)
確定福利負債	<u>(\$ 19,682)</u>	<u>(\$ 21,87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6 年 1 月 1 日	\$ 102,968	(\$ 54,889)	\$ 48,07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656	-	1,656
利息費用（收入）	<u>1,287</u>	(<u>717</u>)	<u>570</u>
認列於損益	<u>2,943</u>	(<u>717</u>)	<u>2,22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5	5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8	-	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149	-	1,14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73</u>	-	<u>27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430</u>	<u>55</u>	<u>1,485</u>
福利支付	(3,923)	-	(3,923)
雇主提撥	<u>-</u>	(<u>25,988</u>)	(<u>25,988</u>)
106 年 12 月 31 日	<u>103,418</u>	(<u>81,539</u>)	<u>21,87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716	-	1,716
利息費用（收入）	<u>1,164</u>	(<u>943</u>)	<u>221</u>
認列於損益	<u>2,880</u>	(<u>943</u>)	<u>1,93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098)	(2,09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	-	-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115	-	1,115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242</u>	-	<u>1,24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357</u>	(<u>2,098</u>)	<u>259</u>
福利支付	(11,759)	11,759	-
雇主提撥	<u>-</u>	(<u>4,393</u>)	(<u>4,393</u>)
107 年 12 月 31 日	<u>\$ 96,896</u>	(<u>\$ 77,214</u>)	<u>\$ 19,68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210)	(\$ 2,277)
減少 0.25%	\$ 2,289	\$ 2,36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232	\$ 2,305
減少 0.25%	(\$ 2,166)	(\$ 2,23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4,393	\$ 4,53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1年	9.9年

二三、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500,000	1,500,000
額定股本	\$ 15,000,000	\$ 15,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774,781	774,781
已發行股本	\$ 7,747,805	\$ 7,747,805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1)</u>		
庫藏股票交易	\$ 701,273	\$ 641,486
股東逾時未領回	2,113	675
<u>得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資本(2)</u>		
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545	7
	<u>\$ 703,931</u>	<u>\$ 642,168</u>

(1) 此類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2)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稅後盈餘，除了依法彌補累積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連同當期末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作為當期可供分派盈餘，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費用。

本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於考量未來年度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得保留相當之數額；保留後如有餘額，再行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派，每年以現金分派之數額，為當年度股東紅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十以上，餘額配發股票股利。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

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1 日及 106 年 6 月 19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89,520	\$ 2,489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05,522)	(1,056,762)	-	-
現金股利	387,390	154,956	0.5	0.2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迴轉特別盈餘公積(1,056,762)仟元，係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針對 105 年度其他權益減項數額迴轉(1,151,227)仟元及提列 94,465 仟元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規定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值低於帳面價值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迴轉特別盈餘公積(105,522)仟元，係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規定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值低於帳面價值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於嗣後市價回升，得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69,975	\$ -
現金股利	771,781	1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土地以外之投資性不動產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或處分、重分類相關資產時迴轉。因土地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

特別盈餘公積除依公司章程自願提撥外，尚包括(1)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2)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規定提列，依持股比例就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金額之差額計提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得就市價回升部分迴轉。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提列情形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依公司章程規定提列	\$ 295,756	\$ 295,756
首次採用 IFRSs 提列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提列		
一投資性不動產重估增值	1,881,505	1,881,505
一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8,790	168,790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令規定提列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金額)	-	105,522
	<u>\$ 2,346,051</u>	<u>\$ 2,451,573</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233,797)	\$202,251
稅率變動	2,349	-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5,765	(525,359)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所產生之相關所得稅	(1,152)	89,311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6,962	(436,048)
期末餘額	<u>(\$226,835)</u>	<u>(\$233,797)</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IAS39)	\$ -
追溯適用 IFRS9 影響數	<u>1,633,454</u>
期初餘額 (IFRS9)	1,633,454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477,497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198,463</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675,960</u>
期末餘額	<u>2,309,414</u>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1,649,851)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219,936
相關所得稅	(21,64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係企業及合資之備 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2,882,142</u>
期末餘額	<u>\$ 1,430,581</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子 公 司 持 有 母 公 司 股 票 (仟 股)	合 計 (仟 股)
106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	131,226	131,226
本期減少	<u>-</u>	<u>-</u>	<u>-</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u>	<u>131,226</u>	<u>131,226</u>
107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	131,226	131,226
本期增加	<u>2,714</u>	<u>-</u>	<u>2,714</u>
107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2,714</u>	<u>131,226</u>	<u>133,940</u>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依據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第1項第1款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除依法令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本公司經第 417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有價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於每股新台幣 9 元至 18 元之間，以新台幣 54,000 仟元作為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買回本公司普通股，預定買回股數為 3,000 仟股。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 2,714 仟股，買回成本 37,118 仟元。本公司另於 108 年 1 月 11 日買回庫藏股 286 仟股。期後已全數收購預定買回股數 3,000 仟股，買回金額共計 41,073 仟元。

子公司於 90 年底公司法修正前，為配合政府政策及維護公開市場股價之穩定，陸續於公開市場購入本公司股票，其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直接投資公司</u>			
嘉泥建設	3,855	\$ 30,849	\$ 26,151
嘉新國際	127,371	<u>1,118,577</u>	<u>1,600,092</u>
		<u>\$1,149,426</u>	<u>\$1,626,243</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直接投資公司</u>			
嘉泥建設	3,855	\$ 30,849	\$ 25,670
嘉新國際	127,371	<u>1,118,577</u>	<u>1,570,679</u>
		<u>\$1,149,426</u>	<u>\$1,596,349</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四、收 入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係來自於水泥銷售業務，商品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租賃收入

租賃收入來自不動產之租賃，本公司係依相關合約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後勤服務收入

本公司為協助子公司事業推廣及支援相關活動，係以管理合約約定於勞務提供完成時收取。

其他營業收入－儲轉收入

本公司為配合港口水泥儲槽之營運，係以管理合約約定按實際發貨數量計價收取。

(二)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附註十一）	<u>\$266,008</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u>\$ 8,462</u>
合約負債－流動	<u>\$ 5,521</u>

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 5,801 仟元。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u>服務類別</u>	107年度	106年度
銷售水泥收入	\$ 984,063	\$ 877,236
租賃收入		
租金收入	4,537	4,423
後勤服務收入	25,760	28,447
其他營業收入		
儲轉收入	<u>189,686</u>	<u>263,117</u>
	<u>\$ 1,204,046</u>	<u>\$ 1,173,223</u>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25,576	\$ 20,327
股利收入(附註三二)	287,940	55,252
其他(附註三二)	9,039	25,138
	<u>\$ 322,555</u>	<u>\$ 100,71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	\$ 13,448
淨外幣兌換損益(七)	57,662	(83,6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58,274	64,578
背書保證手續費支出(附註三二)	(22,599)	(23,674)
礦區補償費減損損失(附註十八)	-	(50,293)
其他	(3,618)	(972)
	<u>\$ 89,719</u>	<u>(\$ 80,598)</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73,294	\$ 68,882
其他利息	450	664
	<u>\$ 73,744</u>	<u>\$ 69,546</u>

(四)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0,489	\$ 197,614
投資性不動產	1,236	1,236
	<u>\$ 141,725</u>	<u>\$ 198,85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0,640	\$ 198,850
營業費用	1,085	-
	<u>\$ 141,725</u>	<u>\$ 198,85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7,490	\$ 103,075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2,635	2,443
確定福利計畫	1,937	2,226
其他員工福利	4,866	4,358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26,928</u>	<u>\$ 112,10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256	\$ 13,905
營業費用	111,672	98,197
	<u>\$ 126,928</u>	<u>\$ 112,102</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01% 至 3% 及不逾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7 日及 107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1.23%	0.97%
董事酬勞	1.23%	1.25%

金 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9,750	\$	-	\$	9,553	\$	-
董事酬勞		9,750		-		12,310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20,400	\$ 46,44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62,738)	(130,130)
淨損失	<u>\$ 57,662</u>	<u>(\$ 83,685)</u>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依據財政部 92 年 2 月 12 日台財稅第 910458039 號函「營利事業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及企業併購法第四十條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持有本國子公司股份，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九十，得自其持有期間在一個課稅年度內滿 12 個月之年度起，選擇以本公司為納稅義務人，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納入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個體包括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合併結算申報所採行連結稅制分攤方法之基本原則為合理降低集團稅負，並兼顧各公司稅負公平負擔原則，以提高集團經營效益。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8,423)	(\$ 13,969)
未分配盈餘加徵	49,456	7,592
以前年度之調整	(5,778)	-
	25,255	(6,377)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47,673	74,141
稅率變動	(1,694)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1,234</u>	<u>\$ 67,76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770,989</u>	<u>\$ 962,96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107 及 106 年		
度分別採 20%及 17%）	154,198	163,70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681	2,264
免稅所得	(154,226)	(83,7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49,456	7,592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7,597	(22,05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5,778)	-
稅率變動	(1,694)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1,234</u>	<u>\$ 67,764</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	(\$ 1,620)	\$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2,349)	-
本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1,152	(89,3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1,646
確定福利之再衡量	(51)	(25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2,868)</u>	<u>(\$ 67,917)</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2,249</u>	<u>\$ 41,04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 3,475	(\$ 3,305)	\$ -	\$ 170
退休金費用超限	44,427	7,349	-	51,77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9,177	-	1,671	10,848
應付休假給付	342	86	-	428
遞延收入	121	(121)	-	-
遞延費用	3,095	(1,276)	-	1,819
未實現兌換損益	13,342	(13,342)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13,315	-	1,197	14,512
其 他	335	219	-	554
	<u>\$ 87,629</u>	<u>(\$ 10,390)</u>	<u>\$ 2,868</u>	<u>\$ 80,10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4,420	(4,420)	-	-
依權益法認列淨投 資收益	73,510	31,388	-	104,89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	-	-
遞延收入	-	94	-	94
未實現兌換損益	-	8,570	-	8,570
其 他	99	(43)	-	56
	<u>\$ 78,029</u>	<u>\$ 35,589</u>	<u>\$ -</u>	<u>\$ 113,618</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 6,029	(\$ 2,554)	\$ -	\$ 3,475
退休金費用超限	48,466	(4,039)	-	44,42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8,925	-	252	9,177
應付休假給付	386	(44)	-	342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收入	\$ 43	\$ 78	\$ -	\$ 121
遞延費用	4,644	(1,549)	-	3,0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226	-	(17,226)	-
未實現兌換損益	6,091	7,251	-	13,34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	13,315	13,315
其 他	160	175	-	335
	<u>\$ 91,970</u>	<u>(\$ 682)</u>	<u>(\$ 3,659)</u>	<u>\$ 87,62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4,420	\$ 4,420
依權益法認列淨投 資收益	-	73,510	-	73,51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75,996	-	(75,996)	-
其 他	150	(51)	-	99
	<u>\$ 76,146</u>	<u>\$ 73,459</u>	<u>(\$ 71,576)</u>	<u>\$ 78,029</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項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可減除暫時性差異</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 跌價損失	\$ -	\$ 132,2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衡量 之金融商品跌價損失	132,217	-
礦權減損損失	54,825	54,82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	333,987	269,184
	<u>\$ 521,029</u>	<u>\$ 456,226</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5 年度，核定數與申報數之差異，業已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二七、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09</u>	<u>\$ 1.39</u>
稀釋每股盈餘	<u>\$ 1.09</u>	<u>\$ 1.3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年度淨利	\$ 699,755	\$ 895,19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699,755</u>	<u>\$ 895,19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扣除庫藏股）	643,347	643,55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917	745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44,264</u>	<u>644,30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假設子公司買賣及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性資料：

	107年度	106年度
本期淨利	<u>\$ 759,542</u>	<u>\$ 919,112</u>
基本每股盈餘	<u>\$ 1.18</u>	<u>\$ 1.43</u>
稀釋每股盈餘	<u>\$ 1.18</u>	<u>\$ 1.43</u>

二八、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應付設備款分別為 8,127 仟元及 8,184 仟元。

2. 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以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台泥國際普通股交換台泥所發行之普通股。(參閱附註九)
3.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取得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以非現金股利分配之台泥普通股，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參閱附註九)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現 金 流 量	年 底 餘 額
短期借款	\$ 727,000	(\$ 275,000)	\$ 452,000
應付短期票券	109,882	194,953	304,835
長期借款	4,265,685	585,493	4,851,178
存入保證金	27,417	(922)	26,495
	<u>\$ 5,129,984</u>	<u>\$ 504,524</u>	<u>\$ 5,634,508</u>

二九、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 23 年 9 個月。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75,227	\$ 74,208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269,811	264,082
超過 5 年	<u>1,347,562</u>	<u>1,400,915</u>
	<u>\$ 1,692,600</u>	<u>\$ 1,739,205</u>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不可取消之轉租合約預期將收到之未來最低轉租給付總額分別為 1,658,907 仟元及 1,707,850 仟元。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房屋建築物之部分空間及投資性不動產，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取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197,671	\$ 197,063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383,230	514,682
超過 5 年	<u>1,344,394</u>	<u>1,395,887</u>
	<u>\$ 1,925,295</u>	<u>\$ 2,107,632</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最近年度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是否適當，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舉借債務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245,600	\$ -	\$ -	\$ 245,600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114,149	-	-	114,149
基金受益憑證	-	262,468	-	262,468
合 計	<u>\$ 359,749</u>	<u>\$ 262,468</u>	<u>\$ -</u>	<u>\$ 622,217</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				
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				
資	\$ 6,881,304	\$ -	\$ -	\$ 6,881,304
國內未上市				
(櫃)有價證				
券				
一 權益投				
資	-	-	531,321	531,321
合 計	<u>\$ 6,881,304</u>	<u>\$ -</u>	<u>\$ 531,321</u>	<u>\$ 7,412,625</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u>				
<u>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國內上市(櫃)				
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				
資	\$ 131,810	\$ -	\$ -	\$ 131,810
基金受益憑證	29,909	-	-	29,909
合 計	<u>\$ 161,719</u>	<u>\$ -</u>	<u>\$ -</u>	<u>\$ 161,719</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				
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				
資	\$ 6,534,285	\$ -	\$ -	\$ 6,534,285
國外上市(櫃)				
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				
資	247,226	-	-	247,226
合 計	<u>\$ 6,781,511</u>	<u>\$ -</u>	<u>\$ -</u>	<u>\$ 6,781,511</u>

本公司於 107 年第 1 季重新評估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之買賣價差及交易量以判斷是否為活絡市場報價，因此合併公司將基金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衡量等級分類至第 2 等級。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期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9 之影響數	497,672
期初餘額 (IFRS 9)	497,672
購 買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3,649
期末餘額	\$ 531,321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該等投資使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係流動性折價。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主要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107 年 12 月 31 日其流動性折價為 9.08%~36.43%。

4.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持有基金受益憑證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使用下列方法及假設為之：

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以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資產負債表日之可取得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161,71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622,217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2,029,1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	6,898,071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	\$ 2,001,952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7,412,625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4)	5,873,265	5,312,64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按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與應付稅捐）、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部門定期向管理階層報告，管理階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管理

本公司所從事外幣之交易會因市場匯率波動而存有匯率之暴險。針對匯率風險之管理，本公司之專責單位會定期檢視受匯率影響之資產負債部位，並作適當調整，以控管外匯波動產生之風險。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港幣、歐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攸關外幣對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相關貨幣對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各相關外幣對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貨幣之影響		港幣貨幣之影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 41,087	\$ 58,319	\$ 19	\$ 3,389

	歐 元 貨 幣 之 影 響		日 幣 貨 幣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 11,434	\$ 7,640	\$ 28,896	\$ 15,852

本公司對匯率敏感度波動，主係因日幣、歐元計價之金融資產增加及美金、港幣計價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22,789	\$ 1,257,402
—金融負債	566,835	776,88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82,375	351,868
—金融負債	5,041,178	4,325,68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0,897 仟元及 9,935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長期借款增加。

本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變動利率長期借款增加。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上市櫃權益證券及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除台泥之權益證券外）上漲／下跌 1%，107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3,770 仟元。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7,554 仟元。

若台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7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2,452 仟元。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66,572 仟元。

若權益價格（除台泥之權益證券外）上漲／下跌 1%，106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379 仟元。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4,806 仟元。

若台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1,238 仟元。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63,009 仟元。

本公司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增加主因本期新增權益證券投資及持有價格回升。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因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且每年定期由專責單位監控交易對方之信用暴險程度及審核交易對方之信用額度，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十大客戶，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各年度前十大客戶之比率分別為90%及94%。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08,041	\$ 120,707	\$ 12,949	\$ -	\$ 23,555
固定利率之銀行借款	567,311	-	-	-	-
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	195,919	71,533	509,165	4,502,783	-
	<u>\$ 871,271</u>	<u>\$ 192,240</u>	<u>\$ 522,114</u>	<u>\$ 4,502,783</u>	<u>\$ 23,555</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3,676	\$ 93,454	\$ 16,287	\$ 2,280	\$ 24,377
固定利率之銀行借款	777,443	-	-	-	-
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	65,049	69,994	303,241	2,442,185	1,696,517
	<u>\$ 916,168</u>	<u>\$ 163,448</u>	<u>\$ 319,528</u>	<u>\$ 2,444,465</u>	<u>\$ 1,720,894</u>

(2) 融資額度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額度，要求 即付，每年重新檢視		
一 已動用金額	\$ 857,000	\$ 837,000
一 未動用金額	<u>3,353,000</u>	<u>3,073,000</u>
	<u>\$ 4,210,000</u>	<u>\$ 3,910,000</u>
有擔保銀行額度		
一 已動用金額	\$ 4,751,400	\$ 4,266,400
一 未動用金額	<u>1,096,250</u>	<u>2,088,750</u>
	<u>\$ 5,847,650</u>	<u>\$ 6,355,150</u>

(四) 重分類資訊

106 年度 (適用 IAS 39)

本公司於 97 年 7 月 1 日將金融資產重分類，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重 分 類 前	重 分 類 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	\$ 482,80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u>	<u>482,806</u>
	<u>\$ 482,806</u>	<u>\$ 482,806</u>

97 年第 3 季國際經濟情勢動盪，全球金融市場因信心危機造成金融商品價值崩跌，本公司因不擬於短期內出售上表所列之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故將該類金融資產予以適當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23,174	\$ 223,174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 106 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資訊，以及假設金融資產未重分類而須認列損益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106年度	
	依原類別衡量 而須認列之 認 列 利 益 (損失) 金額	擬制性利益 (損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23,074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灣水泥”）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嘉新國際”）	子 公 司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嘉新資產”）	子 公 司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嘉北國際”）	子 公 司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嘉泥建設”）	子 公 司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嘉和健康”）	子 公 司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LDC ROME HOTELS S.R.L.	子 公 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勞務收入	子 公 司(一)		
	嘉新資產	\$ 7,332	\$ 7,212
	嘉泥建設	-	1,143
	嘉北國際	3,468	3,506
	嘉新國際	3,036	2,928
	嘉新琉球	8,976	11,598
	嘉和健康	2,948	2,060
		<u>\$ 25,760</u>	<u>\$ 28,447</u>
其他營業收入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三)	\$ 25,963	\$ 8,616
	子 公 司		
	嘉北國際(二)	130,567	221,175
		<u>\$ 156,530</u>	<u>\$ 229,791</u>

(一)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勞務收入係提供後勤服務，提供關係人所需之人力資源服務，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就所花費之相關成本加價百分之十收取，按月結算，次月開立發票。

(二) 本公司為配合台北港碼頭及後線基地設施之營運，而與子公司簽訂堆儲及裝卸業務及後線基地合作經營合約，依投資金額及合理報酬計價，收款方式為每月結算當月開票按季支付。

(三) 本公司為配合基隆港西三十三碼頭水泥儲槽之營運，而與關係人簽訂管理合約，收款方式為月底結算次月開立發票。

(三) 營業成本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成本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	<u>\$ 421,084</u>	<u>\$ 359,792</u>
其他營業成本	子 公 司 嘉新國際	<u>\$ 69,344</u>	<u>\$ 55,888</u>

本公司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向關係人進貨，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付款期間為進貨後 60 天。

本公司為配合基隆港西三十三碼頭水泥儲槽之營運，而與子公司簽訂管理合約，付款方式為月底結算次月付款；除此之外，為供應中部地區水泥需求，自 92 年度起與子公司簽訂水泥倉儲服務合約，由其位於台中港 27 號碼頭之水泥儲運中心代為處理水泥發貨相關事宜，本公司付款方式為月底結算次月付款。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	\$ 5,833	\$ 4,721
	子 公 司	<u>2,629</u>	<u>3,384</u>
		<u>\$ 8,462</u>	<u>\$ 8,105</u>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 8,145	\$ 12,991
（含應收利息）	關聯企業	<u>1,486</u>	<u>1,439</u>
		<u>\$ 9,631</u>	<u>\$ 14,430</u>
應收連結稅制撥補款（帳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嘉新資產	<u>\$ 18,400</u>	<u>\$ 21,11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及 106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 8,752	\$ 6,384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	<u>89,849</u>	<u>30,925</u>
		<u>\$ 98,601</u>	<u>\$ 37,309</u>
其他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嘉新資產	<u>\$ 23,756</u>	<u>\$ 24,884</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LDC ROME	<u>\$ 149,600</u>	<u>\$ 151,173</u>
	HOTELS S.R.L.		

本公司提供短期放款予關聯企業，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107及 106 年度對關聯企業之放款為無擔保放款，相關利息收入分別為 2,332 仟元及 2,528 仟元。

(七) 取得金融資產

107 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0,000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2,000,000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u>420,000</u>
				<u>\$ 620,000</u>

106 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200,000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u>\$ 182,000</u>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租金費用	子 公 司	<u>\$ 6,860</u>	<u>\$ 7,386</u>
董監酬勞收入	子 公 司		
(帳列其他收入)		<u>\$ 5,873</u>	<u>\$ 9,438</u>

本公司向子公司承租辦公室，租約內容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按月支付。

本公司擔任子公司之董事職位，子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分派酬勞，董監酬勞次年經董事會決議及分配。

2. 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經換股方式取得之台灣水泥 3,708,290 股，相關交易說明，請參閱附註九。
3. 台灣水泥已於 107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通過分派每股現金股利 1.5 元及股票股利 1.0 元，本公司因持有台灣水泥獲配現金股利 264,394 仟元及 17,626,246 股股票股利。

(九) 票據背書及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之背書及保證明細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背書總額度	已動用金額	背書總額度
子 公 司				
嘉新資產	\$ 605,000	\$ 2,230,000	\$ 330,000	\$ 2,230,000
嘉新琉球	166,920	1,569,048	299,867	1,235,135
關聯企業	<u>422,400</u>	<u>447,600</u>	<u>426,840</u>	<u>447,600</u>
	<u>\$ 1,194,320</u>	<u>\$ 4,246,648</u>	<u>\$ 1,056,707</u>	<u>\$ 3,912,735</u>

子公司為本公司之背書及保證明細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背書總額度	已動用金額	背書總額度
子 公 司				
嘉新資產	<u>\$ 4,555,400</u>	<u>\$ 7,244,000</u>	<u>\$ 4,270,400</u>	<u>\$ 7,144,000</u>

107 及 106 年度子公司與本公司間相互背書保證手續費如下：

子 公 司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 (帳列其他收入)		關係人為本公司背書保證 (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嘉新資產	\$ 1,914	\$ 2,340	\$ 22,599	\$ 23,674
其 他	-	544	-	-
	<u>\$ 1,914</u>	<u>\$ 2,884</u>	<u>\$ 22,599</u>	<u>\$ 23,674</u>

本公司向第一商業銀行、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永豐商業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及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申貸之中長期擔保放款，係由子公司提供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擔保。

(十)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 及 106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856	\$ 15,406
離職福利	-	-
	<u>\$ 20,856</u>	<u>\$ 15,40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履約保證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 11,320</u>	<u>\$ 11,455</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重大承諾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港口營運而請銀行保證履約金額分別為 162,997 仟元及 162,997 仟元。

三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8 年 2 月 20 日決議通過出售所持有之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泥建設」）4,300 仟股權予策略投資者，出售股權後，持股比例由 49% 下降約為 43%，並自考量嘉泥建設其他股東間之聯合協議後，本公司對嘉泥建設喪失控制力。並變更為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二) 本公司之合資企業江蘇聯合礦業有限公司，因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已自 105 年 12 月 30 日起辦理解散清算，而江蘇聯合礦業有限公司當初作為其備用礦已無實質意義；另因當地環保政策及法令日趨嚴格及鎮江市政府對都市計畫另有規劃，致使公司迄今無法取得採礦許可與開展營業，後續幾乎沒有開採的可能性，故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6,753	30.715	(美金：新台幣)	\$	821,731	
港 幣		94	3.9216	(港幣：新台幣)		370	
歐 元		6,497	35.2	(歐元：新台幣)		228,688	
日 幣		2,077,384	0.2782	(日幣：新台幣)		577,928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							
歐 元		12,023	35.2	(歐元：新台幣)		423,215	
美 金		57,957	30.715	(美金：新台幣)		1,780,1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美 金		8,545	30.715	(美金：新台幣)		262,468	
港 幣		29,108	3.9216	(港幣：新台幣)		114,149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9,193	29.76	(美金：新台幣)	\$	1,166,372	
港	幣		17,792	3.8093	(港幣：新台幣)		67,774	
歐	元		4,296	35.57	(歐元：新台幣)		152,801	
日	幣		1,200,002	0.2642	(日幣：新台幣)		317,041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								
	歐 元		12,500	35.57	(歐元：新台幣)		444,624	
	美 金		53,262	29.76	(美金：新台幣)		1,585,0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美 金		1,005	29.76	(美金：新台幣)		29,9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港 幣		64,901	3.8093	(港幣：新台幣)		247,226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7年度		淨 兌 換 損 益	106年度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匯 率		
美 金	30.149 (美金：新台幣)		\$ 28,741	30.432 (美金：新台幣)		\$ 20,787
港 幣	3.8467 (港幣：新台幣)		2,143	3.9044 (港幣：新台幣)		(1,197)
歐 元	35.61 (歐元：新台幣)	(	4,370)	34.35 (歐元：新台幣)		(102,860)
日 幣	0.273 (日幣：新台幣)		31,148	0.2713 (日幣：新台幣)		(415)
			<u>\$ 57,662</u>			<u>(\$ 83,685)</u>

三七、其 他

(一) 重要合約

本公司向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東 13.14.15 號）碼頭，並約定興建東 16 號碼頭及於本中心後線合資興建倉棧設施暨附屬辦公室及儲轉設備，土地面積約 65,000 平方公尺，係透過子公司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營運經營煤炭、砂石及一般散雜貨物裝卸儲轉業務，使用年限自設備完工驗收交付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起算，自 98 年 12 月 10 日起算共 35 年 5 個月，每年最低保證運量煤炭為 120 萬噸、東砂為 595 萬噸。未來東砂北運政策改變或東砂北運砂石大幅減少時，得經港務局同意後，重新

議定東砂北運保證運量或將東砂北運保證運量轉換為煤炭保證運量或其他散雜貨。

本公司因與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就重議東砂保證運量或轉換為煤炭保證運量或其他散雜貨存在爭議，已於 103 年 2 月依法訴請確認 102 年度東砂管理費金額，業經基隆地方法院於 103 年 12 月 22 日判決本公司勝訴，相對方不服提起上訴，雙方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達成和解，在台灣高等法院民事庭調解爭議後，同意就本公司年度未達東砂北運砂石保證運量之部分，得以該年度煤炭或其他散雜貨實際運量轉換替代（年度可轉換上限為 405 萬噸東砂北運砂石保證運量）。

(二) 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1 日起於台北港與中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聯資」）合作經營承作爐石粉及其他爐石粉類成品等貨物儲轉業務。合約有效期限至 134 年 5 月 10 日為止，合約期限屆滿後，在本公司與港務局續約前提下，中聯資如有意續約，有優先議約權。中聯資依合約約定支付與本公司之各項費用。除合約另有規定外，雙方任一方如因故（諸如財務危機、市場供需變動、及其他不可預料之情況）未能履行合約義務，得經另一方同意提前終止合約。

(三) 本公司為供應台灣北部地區水泥需求，向交通部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基隆港西三十三碼頭後線及西碎波堤內側間之土地 5,900.35 平方公尺土地，由本公司合資興建水泥貯槽暨附屬設備，以經營自有散裝水泥之裝卸及儲運業務，而以台灣省政府交通處基隆港務局名義興建，完成後產權並歸其所有。使用年限自水泥貯槽暨其附屬設備完工驗收交付基隆港務局起算，由本公司免租使用水泥貯槽暨其附屬設備自 89 年 10 月 7 日起算 23 年 9 個月，每年以九十萬噸為最低保證運量，若未達最低保證運量仍需按九十萬噸計算繳納管理費。租期內依承租土地面積按港區土地區段值及省府核定之租率（5%）計算給付土地租金，107 及 106 年度之租金分別為 3,319 仟元及 2,970 仟元。期滿後本公司享有優先承租權。另租賃期間內本公司應依規定繳納土地使用費及管理費，每月結算繳訖，港埠費率一般貨物裝卸費調整時，應隨其調整幅度調整管理費。

(四) 本公司基於經營策略之考量，與 100%轉投資公司藍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藍鈞”）簽訂借名登記契約書，由本公司購買不動產標的，將該不動產標的以藍鈞之名義登記，本公司仍有管理、使用、處分該不動產標的。非經本公司事前書面同意，不得將不動產標的的所有權移轉或設定負擔予任何第三人。不動產標的之所有權狀正本、轉讓登記文件等相關證件及登記印鑑，應交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保管之；隨時配合本公司辦理有關不動產標的管理、使用或處分事宜，使用及／或處分不動產標的之收益歸本公司所有；得隨時要求將不動產標的之一部或全部所有權返還或移轉登記予本公司或其指定之第三人；擔保不動產標的將不會被任何第三人（包括但不限於藍鈞之債權人）聲請查封、扣押或主張其他任何權利，如有任何第三人對不動產標的聲請查封、扣押或主張其他任何權利時，藍鈞應負責排除並使該第三人撤銷行使或主張該等權利，使本公司免於因此受有任何損害；如本公司因此受有任何損害（包括但不限於無法將不動產標的所有權返還或移轉登記予本公司或其指定之第三人所受損害及損失，以及合理之律師費等），藍鈞應負完全賠償責任。

(五) 礦 權

本公司花蓮縣秀林鄉和平村之大理石及白雲石礦之採礦權，奉經濟部核發台濟採字第 5550 號函，本採礦權有效期間延長至 114 年 7 月 1 日。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八。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九。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十。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帳額 (註 4)	擔保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1)	LDC ROME	其他應收款	是	\$ 154,020	\$ 149,600	\$ 149,600	1.5% (註 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周轉	\$ -	-	\$ -	\$2,852,972 (淨值 x15%)	\$7,507,925 (淨值 x40%)
1	江蘇國建材料加工倉儲有限公司(註2)	HOTELS S.R.L.	其他應收款	是	117,150	-	-	6.525% (註 6)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周轉	-	-	-	172,322 (淨值 x40%)	172,322 (淨值 x40%)
2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註2)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96,812	134,485	134,485	6.525% (註 7)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周轉	134,485	-	-	242,870 (淨值 x40%)	242,870 (淨值 x40%)
3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註2)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8,406	-	-	6.525% (註 8)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周轉	-	-	-	98,242 (淨值 x40%)	98,242 (淨值 x40%)
4	江蘇嘉新置業有限公司(註2)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6,551	-	-	6.525% (註 9)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周轉	-	-	-	36,180 (淨值 x40%)	36,180 (淨值 x40%)

註 1：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累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單一公司或行號之短期融通資金之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

註 2：資金貸與他人總額累計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該公司對與關聯公司的短期融通資金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公司的短期融通資金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3：本表相關最高餘額及期末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最高餘額係以當時最高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而期末餘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4：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進入清算程序，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已於 105 年度對其資金貸與提列 100%備抵。

註 5：當期利息總額為 2,332 仟元。

註 6：當期利息總額為 6,255 仟元。

註 7：當期利息總額為 12,546 仟元。

註 8：當期利息總額為 5,955 仟元。

註 9：當期利息總額為 890 仟元。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金額	屬母子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2)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7,747,805 (實收資本額)	\$ 2,430,000	\$ 2,230,000	\$ 605,000	\$ -	11.72%	\$ 19,019,812	是	否	否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2)	LDCROMEHOTELSS. R.L.	7,747,805 (實收資本額)	447,600	447,600	422,400	-	2.35%	19,019,812	否	否	否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2)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7,747,805 (實收資本額)	1,569,048	1,569,048	166,920	-	8.25%	19,019,812	是	否	否
1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註3)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9,019,812 (實收資本額)	7,244,000	7,244,000	4,555,400	7,240,000	38.09%	19,019,812	否	是	否

註 1：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限；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

註 3：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背書保證限額，以本公司之淨值為限。

註 4：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除股數及持股比例外，其餘以外幣元、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台股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88,651	\$ 245,236	0.13%	\$ 245,236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	2	0.00%	2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362	0.01%	362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國外股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66,000	114,149	0.01%	114,149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國外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160	31,941	-	31,941	
	海通安心優選分級債券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79	134,572	-	134,572	
	海通安心智選股票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42	23,778	-	23,778	
	景林金色中國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14,187	-	14,187	
	歌斐亞洲債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022	20,697	-	20,697	
	摩根小型企業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7,882	37,293	-	37,293	
	摩根本地債券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台股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流動	22,605,968	804,773	0.44%	804,773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流動	4,285,694	214,713	1.72%	214,713	
	中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流動	964,071	9,390	0.29%	9,390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164,394,037	5,852,428	3.22%	5,852,428	
	台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末 備 值	註
嘉 泥 建 設 開 發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台股股票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3,468,052	\$	0.50%	\$ 262,289		
	泛亞工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2,718,217		2.38%	20,740		
	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12,718,440		13.71%	232,111		
	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2,000,000		2.22%	15,340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21,090		0.03%	-		
	嘉新畜產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6,600,000		1.17%	-		
	花東和平溪礦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9,350		1.87%	-		
	微風綜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100,000		5.00%	841		
	台股股票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00,000		0.04%	67,640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50,000		0.02%	25,463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3,855,696		0.50%	52,437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2,312,997		0.33%	174,932		設置 1,598 仟股
	僑建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200,000		4.00%	7,587		
	松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3,601,000		14.52%	99,643		
(接次頁)	順隆窯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股票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1,889,800		19.56%	28,876		
	強固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3,271,639		10.91%	-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000		0.00%	244,059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CSVI VENTURES, L.P.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2,000,000 \$ 39,484	10.204% \$ 39,484
	股票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19,849	0.03% 184,429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217,520	0.28% 506,144
	國外基金				
	海通安心優選分級債券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160	- 31,941
	海通安心智選股票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672	- 178,385
	股票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流動	28,885,952	0.57% 1,028,34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127,370,320	16.44% 1,732,236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53,614,048	1.05% 1,908,660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573,178	0.08% 43,349
	台灣工銀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954,660	3.03% 7,187
	高雄港勤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350,000	0.88% 3,822
	鴻新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452,400	19.50% 3,303

註：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及附表十。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除股數及持股比例外，其餘以新台幣萬元為單位)

買、賣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			出			其他調整項目 (註 2)			本期		
					價	股數/單位數	金額	價	股數/單位數	金額	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價	面	成本	益 (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	48,000,000	\$ 444,348	-	405,512	\$ 4,036,500	420,000	-	\$ -	-	\$ -	-	-	-	\$ -	858,841	-	\$ -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孫公司	-	-	-	-	-	-	419,103	-	-	-	-	-	-	-	-	823,517	-	-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非關係人	-	-	-	-	-	-	1,197,180	3,136,500	899,266	923,049	(23,783)	(	30,072	-	(	244,059	-	900,00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子公司之最終母公司董事	-	2,800,000	102,060	-	-	-	638,914	17,320,000	703,260	671,588	31,672	(	1,746	-	(	67,640	-	1,900,00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關係人	-	-	-	-	-	-	304,862	8,738,000	292,760	279,139	13,621	(	260	-	(	25,463	-	750,000

註 1：期末金額係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及相關權益調整項目。
註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外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 (註 1)	交易金額 (註 2)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價格決定 之參考依據 (註 3)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房屋及建築物	106/10/20	JPY13,546,591	依約工程進度	株式會社熊谷組九州支店	非關係人	-	-	\$ -	不適用	營運使用	無

註 1：係指交易簽約日。

註 2：合約工程總價為 JPY13,546,591 仟元，累計已投入之部分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

註 3：係自地委建，無須取具鑑價報告。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期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註9)	交易金額(註9)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人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權、房屋及構築物	107/05/09 (註1)	86/03	TWD 438,808 (RMB 98,051)	\$ 1,023,951 (RMB 228,800)	(註3)	\$ - (註5)	鎮江城市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清算之財產處分	(註7)	-
上海嘉環混泥土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權、房屋及構築物	107/7/12 (註2)	85/08	TWD 44,297 (RMB 9,898)	TWD 471,832 (RMB 105,430)	(註4)	- (註6)	上海市徐匯區土地儲備中心、上海徐匯濱江開發投資建設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配合政府土地儲備計畫	(註8)	-

註 1：係指母公司董事會決議日。

註 2：係指子公司董事會及其股東會決議日。

註 3：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預收價金 RMB50,000 仟元。

註 4：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預收價金 RMB105,430 仟元。

註 5：已於 107 年 5 月 18 日完成合約簽訂，惟尚未完成土地移交程序，預計完成後將認列處分損益（扣除相關拆遷成本及預估稅款）約為 RMB120,000 仟元。

註 6：已於 107 年 8 月 29 日完成合約簽訂，惟尚未完成登記移轉，預計完成後將認列處分損益（扣除相關拆遷成本及預估稅款）約為 RMB70,000 仟元。

註 7：參考江蘇正信資產評估事務所及誠正海峽兩岸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作出之評估報告，並經交易雙方議價後決定。

註 8：參考誠正海峽兩岸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作出之評估報告，並經交易雙方議價後決定。

註 9：上列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科目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 RMB\$1=NT\$4.4753；所有損益科目金額，係以平均匯率換算，為 RMB\$1=NT\$4.5599。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子公司	進貨 \$ 421,084	45%	進貨後 60 天付款	NA(與一般公司相同)	NA(與一般公司相同)	(\$ 89,849)	(47%)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儲轉收入 (130,567)	(11%)	每月結算當月開票按季支付	NA(與一般公司相同)	NA(與一般公司相同)	-	-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勞務成本 130,567	13%	每月結算當月開票按季支付	NA(與一般公司相同)	NA(與一般公司相同)	-	-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八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款項收回金額	應收關係人後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處理方式	方式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LDC ROME HOTELS S.R.L.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51,086 (註 1)	-	\$	-	-	\$	-	-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孫公司相互間	134,485 (註 1)	-	-	-	-	-	-	134,485

註 1：係包含資金融通本金及利息。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除股數及持股比率外，其餘以外幣元、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期	投資期	投資期	資本額	持股比例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金額	本公司本期投資金額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11樓	委任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	\$	698,183	\$	698,183	35,758,920	49.87%	\$	1,789,362	\$	53,528	子公司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1,600,159		1,600,159	257,073,050	87.18%		5,501,154	482,928	421,016	子公司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機械批發零售;倉儲業;住宅、工業廠房及大樓租賃業務;不動產買賣租賃等		1,000,000		1,000,000	100,000,000	100.00%		3,712,670	66,569	66,569	子公司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土石採取業;建材批發業;非金屬礦業;建材零售業;國際貿易業;租賃業;機械器具零售業		120,000		120,000	19,560,000	100.00%		217,442	2,788	2,788	子公司
	藍鈞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國際貿易業務、不動產買賣業、不動產租賃業		81,561		81,561	8,300,000	100.00%		84,000	748	748	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969,104		969,104	19,186,070	74.16%		1,780,163	265,087	196,575	子公司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11樓	不動產持有、租賃管理、仲介及販賣等相關事業		900,000		480,000	90,000,000	100.00%		858,841	(20,150)	(20,150)	子公司
	嘉和康生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管理顧問業		300,000		100,000	30,000,000	100.00%		252,888	(14,683)	(14,683)	子公司
	LDC ROME HOTELS S.R.L.	Rome, Italy	旅館業	TWD	563,341	TWD	563,341	-	40.00%		423,215	(42,445)	(16,978)	(註3)
	嘉環東泥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前金區五福三路21號5樓之1	水泥及混凝土製品製造	EUR	16,004,000	EUR	16,004,000	14,201,649	20.69%		27,822	(62,793)	(12,992)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國際貿易業及一般投資業		69,341		69,341	5,800,000	19.33%		105,782	(53,736)	(10,388)	
嘉新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31,004		31,004	30,687,643	10.41%		656,914	482,928	50,273	子公司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嘉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機械批發業、機械器具零售業、倉儲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		250,000		250,000	25,000,000	100.00%		239,447	(9,618)	(9,618)	孫公司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環球開發合同會社	26 Tokashiki, Azza, Tonigusuku-shi, Okinawa, Japan	不動產租賃業及管理顧問業等	TWD	876,330	TWD	876,330	-	100.00%		823,517	(20,397)	(20,397)	孫公司
	Yonica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及控股公司	JPY	3,150,000,000	JPY	1,649,990,000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及控股公司	TWD	2,044,121	TWD	2,044,121	104,908,690	100.00%		368,304	70,415	70,415	孫公司
	Sparksview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及控股公司	USD	66,551,243	USD	66,551,243	53,274,892	100.00%		11,991,021	2,335,563	2,335,563	孫公司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國際貿易業及一般投資業	TWD	954,581	TWD	954,581	3,763,350	100.00%		1,147,403	152,127	152,127	孫公司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巴拿馬	貨輪運輸	USD	31,078,656	USD	31,078,656	6,052,636	20.18%		37,356,447	5,045,849	5,045,849	孫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TWD	88,224	TWD	88,224	2,782,328	100.00%		88,238	33,191	33,191	孫公司
				USD	2,872,328	USD	2,872,328				2,872,785	1,100,913	1,100,913	
					36,642		36,642				101,243	(53,736)	(10,844)	
				TWD	82,931	TWD	82,931	2,700	100.00%		437,675	246,565	246,565	孫公司
				USD	626,119	USD	2,700,000	6,257,179	24.18%		580,567	265,087	64,109	子公司

註1：大陸被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十。

註2：上列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所有資產及負債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 US\$1=\$30.715，JPY\$1=\$0.2782，EUR\$1=\$35.2；所有損益科目金額，係以平均匯率換算，為 US\$1=\$30.149，JPY\$1=\$0.273，EUR\$1=\$35.61。

註3：具重大之關係企業。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註二)	本 期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計 金 額 (註一)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註一)	本 期 自 台 灣 匯 入 累 計 金 額 (註一)	本 期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計 金 額 (註一)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損 或 益 (註一)	期 末 帳 面 價 值 (註一)	資 值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上海嘉新水泥有限公司	從事水泥製品及混凝土製品之製造銷售業務	USD 8,460 NTD 259,849	(2)	USD 12,722 NTD 390,756	USD - NTD -	USD 12,722 NTD 390,756	USD 12,722 NTD 390,756	96.49%	USD 159 NTD 4,780	USD 7,996 NTD 245,605	USD - NTD -	(註一)(2)(2.)
上海嘉新港輝有限公司	散裝水泥之倉儲、灌包及高強度水泥產品配置及運銷	USD 10,500 NTD 322,508	(2)	USD 16,066 NTD 493,467	USD - NTD -	USD 16,066 NTD 493,467	USD 16,066 NTD 493,467	96.49%	USD 144 NTD 4,350	USD 14,625 NTD 449,212	USD - NTD -	(註一)(2)(2.)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從事水泥製造及銷售業務	USD 58,000 NTD 1,781,470	(3)	USD 69,023 NTD 2,120,041	USD - NTD -	USD 69,023 NTD 2,120,041	USD 69,023 NTD 2,120,041	96.49%	USD 16,215 NTD 488,880	USD 1,360 NTD 41,767	USD - NTD -	(註一)(2)(2.)
上海長新船務有限公司	從事水泥運銷	USD 5,000 NTD 153,575	(2)	USD 3,065 NTD 94,141	USD - NTD -	USD 3,065 NTD 94,141	USD 3,065 NTD 94,141	38.60%	USD 245 NTD 7,387	USD 1,263 NTD 38,782	USD - NTD -	(註一)(2)(2.) (註一)(2)(2.)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從事商務、財務及資訊系統技術開發諮詢	USD 17,310 NTD 531,677	(2)	USD 26,497 NTD 813,855	USD - NTD -	USD 26,497 NTD 813,855	USD 26,497 NTD 813,855	96.49%	USD 75 NTD 2,267	USD 19,768 NTD 607,176	USD - NTD -	(註一)(2)(2.)
上海嘉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從事健康及康宿事業管理諮詢	RMB 25,000 NTD 111,883	由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投資(5)	USD - NTD -	USD - NTD -	USD - NTD -	USD - NTD -	67.55%	(USD 202) (NTD 6,104)	USD 3,386 NTD 103,992	USD - NTD -	(註一)(2)(2.)
江蘇聯合礦業有限公司	從事石灰石產品和建築材料之開發生產、加工及運銷	RMB 79,900 NTD 357,577	(3)	USD 4,970 NTD 152,654	USD - NTD -	USD 4,970 NTD 152,654	USD 4,970 NTD 152,654	48.25%	USD 130 NTD 3,915	USD 5,522 NTD 169,622	USD - NTD -	(註一)(2)(2.) (註一)(2)(2.)
江蘇嘉國建材有限公司	普通貨物陸路專用運輸及水泥等建築材料的加工、配置、包裝、倉儲與銷售	USD 13,200 NTD 405,438	(4)	USD 13,847 NTD 425,311	USD - NTD -	USD 13,847 NTD 425,311	USD 13,847 NTD 425,311	92.37%	USD 933 NTD 28,137	USD 14,026 NTD 430,805	USD - NTD -	(註一)(2)(2.)
江蘇嘉新置業有限公司	房地產開發、銷售及物業管理	RMB 20,000 NTD 89,506	由江蘇嘉國建材有限公司投資(5)	USD - NTD -	USD - NTD -	USD - NTD -	USD - NTD -	92.37%	USD 8 NTD 234	USD 2,945 NTD 90,451	USD - NTD -	(註一)(2)(2.)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USD 229,668 NTD 7,054,253	USD 239,734 NTD 7,363,430	(註三及註四)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重大交易事項：除（附表一）外無。

註一：(1)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30.715, RMB\$1=\$4.475309, HKD\$1=\$3.921568；投資損益以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 US\$1=\$30.149

(2)投資收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說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3.其他。

註二：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本公司及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透過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再透過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再投資大陸。

(3)本公司及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透過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再透過 Yonica Pte. Ltd.再投資大陸。

(4)本公司及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透過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再投資大陸。

(5)其他方式。

註三：本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取得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奉工業局經授工字第 10520404590 號函核准），得不受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之比例或金額限制。

註四：本公司原以所持有之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持有大陸投資金額因與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將間接減少大陸投資金額與比例，前述註銷大陸投資金額與比例業已於 107 年 5 月 17 日取得投審會核准註銷備查。

註五：帳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註六：帳列採用權益法之合資投資。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四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十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六
預付款項明細表		附註十八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七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六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其他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八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合約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八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九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明細表二十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六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二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二二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二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附註二五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五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二四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新台幣			\$	1,05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29,153
	活期存款				
	新台幣				23,109
	美元	100,189 美元，兌換率：30.715			3,077
	日元	2,077,383,611 日元，兌換率：0.2782			577,928
	歐元	2,204,605 歐元，兌換率：35.2			77,602
	港幣	94,243 港幣，兌換率：3.9216			370
	人民幣	4,283 人民幣，兌換率：4.4753			19
					<u>\$ 712,308</u>

表 11-1 資產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股數、面值及單價外，其餘為新台幣千元

[illegible]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股數、面值及單價外
，其餘為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股 數 或 單 位	面 值	總 額	取 得 成 本	公 單	允 價 總	價 值 額
股 票	台 灣 水 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2,605,968	10	226,060	\$ 704,518	35.60	\$ 804,773	
	中 聯 資 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4,285,694	10	42,857	180,241	50.10	214,713	
	建 國 工 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964,071	10	9,641	13,858	9.74	9,390	
						898,617		<u>\$1,028,876</u>	
						130,259			
						<u>\$1,028,876</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評價調整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國產實業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內銷水泥	\$ 46,442
聯信建材有限公司	"	43,758
東誠建材有限公司	"	32,386
輝祐水泥有限公司	"	22,050
其 他		<u>52,393</u>
		197,029
減：備抵損失		<u>1,970</u>
		<u>\$ 195,059</u>

說明：各戶餘額佔該科目期末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列示如上。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國產實業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內銷水泥	\$ 32,743
聯信建材有限公司	內銷水泥	14,152
輝祐水泥有限公司	內銷水泥	13,405
中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倉 儲	11,262
其 他		<u>104</u>
		71,666
減：備抵損失		<u>717</u>
		<u>\$ 70,949</u>
關 係 人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倉 儲	\$ 5,833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技術服務費	1,156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技術服務費	609
其 他	技術服務費	<u>864</u>
		<u>\$ 8,462</u>

說明：各戶餘額佔該科目期末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列示如上。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淨	變	現	價	值
成品（註）		水	泥	\$	11,387	\$	11,862			
物料（註）		包裝材料等			<u>826</u>		<u>826</u>			
					<u>\$ 12,213</u>		<u>\$ 12,688</u>			

註：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 定期存款		
美 金	26,428,105 美元，兌換率： 30.715；108 年 6 月 27 日 前陸續到期，利率 2%～ 3.01%	<u>\$ 811,739</u>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名 稱	票 據	摘 要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其 他 (註)		期 末	
			股 數 或 單 位	公 允 價 值	股 數 或 單 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股 數 或 單 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股 數 或 單 位	公 允 價 值
			149,449,120	\$ 5,447,420	14,944,917	\$ -	-	-	-	-	\$ -	-	\$ 405,008	-	164,394,037	\$ 5,852,428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3,468,052	222,326	-	-	-	-	-	-	-	-	39,963	-	3,468,052	262,289
		泛亞工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718,217	19,544	-	-	-	-	-	-	-	-	1,196	-	2,718,217	20,740
		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2,718,440	237,326	-	-	-	-	-	-	-	-	(5,215)	-	12,718,440	232,111
		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7,040	-	-	-	-	-	-	-	-	(1,700)	-	2,000,000	15,340
		微風綜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836	-	-	-	-	-	-	-	-	5	-	100,000	841
		花東和平溪礦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9,350	-	-	-	-	-	-	-	-	-	-	-	9,350	-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21,090	-	-	-	-	-	-	-	-	-	-	-	21,090	-
		嘉新畜產股份有限公司	6,600,000	-	-	-	-	-	-	-	-	-	-	-	6,600,000	-
				<u>\$ 5,944,492</u>									<u>\$ 439,257</u>			<u>\$ 6,383,749</u>

單位：除股數、面值及單價外，其餘為新台幣仟元

明細表八

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調整。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除股數、單價及持股比例外，其餘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法評價一	期 股	初 數	餘 金	額 額	本 股	期 數	增 金	加 額	本 股	期 數	減 金	少 額	採 權 益 (註 1)	換 算 調 整 數	其 他 (註 2 及 3)	期 股	本 數	持 股 比 例 %	餘 金	單 價	或 總 價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保 押 情 形
住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800,000	\$ 106,489	-	-	-	\$ -	-	-	-	-	-	(\$ 10,387)	\$ -	\$ 9,680	5,800,000	19.33	\$ 105,782	18.23	\$ 105,782				
嘉元捷投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5,758,920	1,688,647	-	-	-	-	-	-	-	-	-	53,528	(38)	47,225	35,758,920	49.87	1,789,362	50.04	1,789,362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57,073,050	5,001,338	-	-	-	-	-	-	-	-	-	421,016	(3,330)	82,130	257,073,050	87.18	5,501,154	21.40	5,501,154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3,738,729	-	-	-	-	-	-	-	-	-	66,569	-	(92,628)	100,000,000	100.00	3,712,670	37.13	3,712,670				
嘉環東泥股份有限公司		15,779,610	56,593	-	-	-	-	-	-	1,577,961	-	-	(12,991)	-	-	14,201,649	20.69	27,822	1.96	27,822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560,000	214,654	-	-	-	-	-	-	-	-	-	2,788	-	-	19,560,000	100.00	217,442	11.12	217,442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19,186,070	1,585,071	-	-	-	-	-	-	-	-	-	196,575	(1,897)	-	19,186,070	74.16	1,780,163	92.78	1,780,163				
藍鈞股份有限公司		8,300,000	84,063	-	-	-	-	-	-	-	-	-	748	-	(811)	8,300,000	100.00	84,000	10.12	84,000				
蒙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	444,348	-	-	-	420,000	-	-	-	-	-	(20,150)	15,459	(816)	90,000,000	100.00	858,841	9.54	858,841				
LDC ROME HOTELS S.R.L.		-	444,624	-	-	-	-	-	-	-	-	-	(16,980)	(4,429)	-	-	-	40.00	423,215	26.44	423,215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67,571	-	-	-	200,000	-	-	-	-	-	(14,683)	-	-	30,000,000	100.00	252,888	8.43	252,888				
			13,432,127				\$ 620,000					\$ 15,780	\$ 666,033	\$ 5,765	\$ 45,194									
或：轉列庫藏股			(1,149,426)															(1,149,426)						
			\$ 12,282,701																\$ 13,603,913					

註 1：本公司發放子公司之現金股利於帳上沖銷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59,787 仟元。

註 2：係包括現金股利(258,982)仟元、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調整數 151,254 仟元、子公司確定福利精算損益 381 仟元、子公司股東逾時未領取股利資本公積調整增加 421 仟元、子公司處分部分股權資本公積調整增加 538 仟元及 IFRS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係留盈餘影響調整增加數 152,398 仟元。

註 3：本期內部交易之未實現利益(816)仟元。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會員保證金		高爾夫球證等保證金		\$	6,482
其	他	電信使用及租賃等押金			<u>969</u>
				\$	<u>7,451</u>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定存質押		定存單設定質權（利率 0.77%~1.065%）		<u>\$ 11,320</u>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說 明	期 末 餘 額	借 款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台灣土地銀行	\$ 162,000	107.12.20-108.1.19	1.03	200,000			無
"	永豐銀行	100,000	107.11.9-108.1.8	0.97	100,000			"
"	元大商業銀行	100,000	107.11.28-108.2.26	1.03	100,000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90,000	107.11.9-108.1.8	0.96	100,000			"
		<u>\$ 452,000</u>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保 證 或 承 兌 機 構	合	約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	發 行 金 額	應 付 短 期 票 券 未 攤 銷 折 價	帳 面 價 值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107.11.09-108.01.08				1.02	\$ 100,000	\$ 22	\$ 99,978
		中華票券	107.12.14-108.02.14				1.04	63,000	79	62,921
		大慶票券	107.12.28-108.01.16				1.04	100,000	46	99,954
		大慶票券	107.12.17-108.01.16				1.04	42,000	18	41,982
								\$ 305,000	\$ 165	\$ 304,835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高楠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紙袋款	\$ 1,049
力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714
美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370
其 他	應付運費	18
		<u>\$ 2,151</u>

說明：各戶餘額佔該科目期末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列示如上。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料款	\$ 83,580
其 他	應付紙袋款	<u>7,421</u>
		<u>\$ 91,001</u>
關 係 人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料款	\$ 89,849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倉儲管理費	<u>8,752</u>
		<u>\$ 98,601</u>

說明：各戶餘額佔該科目期末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列示如上。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應付薪資及獎金	107 年 12 月薪資、獎金及		\$ 44,527	
		107 年度估計之董監酬			
		勞			
	應付設備款			8,127	
	其 他			<u>15,581</u>	
				<u>\$ 68,235</u>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		應付背書保證手續費等		<u>\$ 23,756</u>	
公司					

說明：各戶餘額佔該科目期末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列示如上。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收訂金		內銷水泥訂金及貨款		<u>\$</u>	<u>5,521</u>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日期	利率	抵押或擔保
第一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 600,000	103.11.28-110.11.28	1.43	由子公司提供嘉新大樓(註)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7,800	104.03.02-109.03.02	1.49	由子公司提供通化街房地(註)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825,000	106.12.28-113.12.28	1.42	由子公司提供嘉新大樓(註)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230,000	107.08.27-113.12.28	1.42	由子公司提供嘉新大樓(註)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288,548	104.05.08-109.03.02	1.49	由子公司提供通化街房地(註)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200,000	107.03.28-113.12.28	1.42	由子公司提供嘉新大樓(註)
永豐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479,830	104.09.11-109.09.11	1.30	由子公司提供中和市房地(註)
永豐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0	107.05.28-110.05.28	1.38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920,000	104.12.23-109.12.23	1.40	由子公司提供嘉新大樓(註)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200,000	106.12.28-113.12.28	1.49	由子公司提供嘉新大樓(註)
		4,851,178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19,000)			
		<u>\$ 4,332,178</u>			

註：係由子公司提供擔保及連帶保證，詳附註三二。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間	利率 %	抵押或擔保
銀行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 200,000	103.11.28-110.11.28	1.43	由子公司提供嘉新大樓(註)
永豐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20,000	104.09.11-109.09.11	1.30	由子公司提供中和市房地(註)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60,000	106.12.28-113.12.28	1.49	由子公司提供嘉新大樓(註)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62,750	106.12.28-113.12.28	1.42	由子公司提供嘉新大樓(註)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u>76,250</u>	104.12.23-109.12.23	1.40	由子公司提供嘉新大樓(註)
		<u>\$ 519,000</u>			

註：係由子公司提供擔保及連帶保證，詳附註三二。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入保證金－流動		水泥經銷商保證金等		<u>\$</u>	<u>2,940</u>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台北港儲轉營運保險金		<u>\$</u>	<u>23,555</u>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十一

單位：除數量及平均單位售價
外，其餘以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平均單位售價	金	額
銷貨收入						
	水泥銷貨收入	451,530	(噸)	2,179.4	\$	984,063
租賃收入						
	大樓租賃收入					4,537
後勤服務收入						25,760
其他營業收入						
	儲轉收入					<u>189,686</u>
						<u>\$ 1,204,046</u>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銷貨成本			
期初存貨		\$	31,734
加：本期進貨			930,738
包裝費			
期初物料			778
本期進貨			12,837
期末物料		(	826)
			<u>12,789</u>
運費			219
倉儲費用—折舊			20,707
倉儲費用—管理			23,172
倉儲費用—租金			3,319
倉儲費用—電費			3,080
倉儲費用—其他			2,861
減：期末存貨		(	11,387)
水泥進銷成本合計			<u>1,017,232</u>
租賃成本			
大樓租賃成本—折舊			1,236
大樓租賃成本—其他			<u>456</u>
勞務成本			
後勤服務成本—薪資及獎金			12,530
後勤服務成本—其他			<u>11,933</u>
其他營業成本			
儲轉成本—折舊			118,697
儲轉成本—其他			<u>34,514</u>
本期營業成本			<u>\$1,196,598</u>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推銷費用	管理總務費用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薪資支出（含獎金、資遣費、休假福利、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5,916	\$ 92,496	\$ -
旅費	621	5,142	-
租金	679	8,707	-
保險費	562	6,646	-
交際費	1,447	3,098	-
預期信用損失	-	-	910
其他（註）	<u>2,908</u>	<u>51,287</u>	<u>-</u>
	<u>\$ 12,133</u>	<u>\$ 167,376</u>	<u>\$ 910</u>

註：各項金額未超過本科目百分之五。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註）						
薪資費用	\$ 12,530	\$ 84,719	\$ 97,249	\$ 11,469	\$ 69,814	\$ 81,283
勞健保費用	1,086	5,461	6,547	940	4,814	5,754
退休金費用	771	3,801	4,572	738	3,931	4,669
董事酬金	-	13,694	13,694	-	16,038	16,03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69	3,997	4,866	758	3,600	4,358
	<u>\$ 15,256</u>	<u>\$ 111,672</u>	<u>\$ 126,928</u>	<u>\$ 13,905</u>	<u>\$ 98,197</u>	<u>\$ 112,102</u>
折舊費用	<u>\$ 140,640</u>	<u>\$ 1,085</u>	<u>\$ 141,725</u>	<u>\$ 198,850</u>	<u>\$ -</u>	<u>\$ 198,850</u>
折耗費用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攤銷費用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註：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81 人及 7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6 人。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80533 號

會員姓名：(1) 虞成全

(2) 張耿禧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645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1892801

(2) 北市會證字第 233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虞成全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張耿禧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8 日